

②⑦ 三芳

請貼郵票

市縣

區鎮鄉

里村

路街

寄件人：

之（樓）

號

27

三芳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人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第1聯

1000-08

台北市重慶南路1段83號5樓(中國信託重慶大樓)

現金股利匯撥申請書

戶名	統一編號 (身分證字號)	戶號	27
說明事項	原登記匯款帳號	三芳	
印鑑	同意依原登記帳號匯款者請勿寄回		
	銀行名稱	銀行代號	銀行存款帳號(分行別、科目、帳號、檢查號碼)
	郵局	存簿(H)	700局號
			帳號

※貴股東如欲變更或新增匯款帳號，請於右列「現金股利匯撥申請書」內填妥本人存款帳號並加蓋印鑑後，於股東常會前寄回。

第2聯

委託書填表須知

- 委託書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七條規定辦理。
- 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之徵求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勿聽信徵求人與被徵求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股東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委託書與親自出席通知書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 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簽名或蓋章，並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具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姓名。但委託書委託徵求人及服務代理機構受委託擔任委託書之受託代理人者，得以當場蓋章方式代替之。
- 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應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詳填戶號、姓名或名稱、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住址。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徵求人如為信託事業、服務代理機構，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統一編號。
- 委託書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委託書送達股務代理人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股務代理人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第3聯

委託書		委託人(股東)		編號	27	三芳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08年6月12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 107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1)○承認(2)○反對(3)○棄權 2. 107年度盈餘分派案： (1)○承認(2)○反對(3)○棄權 3.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1)○贊成(2)○反對(3)○棄權 4. 修訂本公司及所屬子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1)○贊成(2)○反對(3)○棄權 5. 修訂本公司及所屬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1)○贊成(2)○反對(3)○棄權 6. 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1)○贊成(2)○反對(3)○棄權 7. 臨時動議。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服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此致 三芳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股票戶號	姓名或名稱	持有股數	徵求人	簽名或蓋章	
	戶號	姓名或名稱	受託代理人	簽名或蓋章	戶號	姓名或名稱
	姓名或名稱	受託代理人	簽名或蓋章	戶號	姓名或名稱	受託代理人
	受託代理人	簽名或蓋章	戶號	姓名或名稱	受託代理人	簽名或蓋章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